

张圣才／口述 涛莹／整理



张圣才口述实录

ZHANG SHENGCAI: AN ORAL HISTORY

／ 内战时期，

参与十九路军「闽变」逼蒋抗日／

／ 抗战时期，

潜伏菲律宾窃取日军情报／

／ 解放战争时期，

策动国民党高级将领起义／

／ 真实还原民国谍报奇才张圣才的传奇一生／



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/ / / 0 0 3 /

张圣才/口述 淄莹/整理

张圣才口述实录



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·桂林·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张圣才口述实录 / 张圣才口述；泓莹整理. —桂林：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，2016.5
ISBN 978-7-5495-7272-4

I. ①张… II. ①张…②泓… III. ①张圣才（1903～
2002）—自传 IV. ①K827=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（2015）第 238321 号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（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：541001）
网址：<http://www.bbtpress.com>

出版人：何林夏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广西民族印刷包装集团有限公司印刷

（南宁市高新区高新三路 1 号 邮政编码：530007）

开本：845 mm × 1 340 mm 1/32

印张：16.375 字数：430 千字

2016 年 5 月第 1 版 201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0 001~6 000 册 定价：58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，影响阅读，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目 录

第十章 在上海的情报工作	1937年“七·七”事变后，我被派往上海，担任中共在上海的情报工作，负责对日本特务的侦察、监视和反间谍斗争。在执行任务中，我多次化装成日本特务，打入敌军内部，获取重要情报，为抗战胜利作出了贡献。
第一章 淡水鱼游入咸水港	3 // 一、我出生在被乡民歧视的基督教家庭
36 // 二哥明哲之死	14 // 二、二哥明哲之死
39 // 三、奇妙的猪母尿药方	19 // 三、奇妙的猪母尿药方
第二章 在爱与暴力革命中徘徊	27 // 一、参加中华革命党
36 // 二、番仔教我学英文	36 // 二、番仔教我学英文
45 // 四、我在爱与暴力革命的矛盾中过日子	39 // 三、请杜威博士营救学生领袖，参与组织学生军
第三章 走向社会，办报办学	53 // 一、真假坟头之争
62 // 三、双十中学是有爱心的学校	58 // 二、厦门双十中学创办始末
67 // 四、一流学校的诞生	62 // 三、双十中学是有爱心的学校
第四章 厦门建筑总工会、婢女救援团和厦门抗日救国会	77 // 一、厦门建筑总工会
86 // 二、中国婢女救援团	77 // 一、厦门建筑总工会
100 // 三、厦门抗日救国会	86 // 二、中国婢女救援团
第五章 中国生产革命党和“闽变”	113 // 一、中国生产革命党

119 // 二、“诚学猪”和其他	
122 // 三、“闽变”与林惠元遇害	
127 // 四、“闽变”失败与下海游击	
第六章 第一次被军统逮捕	
139 // 一、上了朋友的当	
148 // 二、多方奔走营救，介入中统军统微妙关系	
153 // 三、曲线救命，无罪释放	
第七章 援助高诚学	
161 // 一、双面人蔡仁仁	
172 // 二、土桥、“鹭江轮”和银子	
第八章 三进军统之狱	
181 // 一、张超和大福建主义	
185 // 二、在上海的“逃亡”生活	
191 // 三、第二次被捕	
196 // 四、不计前嫌，帮张超引荐高诚学	
202 // 五、第三次被捕	
第九章 为抗日参加军统	
211 // 一、出狱，全身心投入抗战工作	
216 // 二、保护抗日人士，成立福建救亡同志会	
222 // 三、接手军统闽南站站长	
229 // 四、张超之死	

序言与致谢 第一章

- 代张超去上海
239 // 一、代张超去上海
深入汪精卫内部
244 // 二、深入汪精卫内部
劝许崇智
252 // 三、劝许崇智，见土肥原
257 // 四、因军统内部矛盾第四次被捕
260 // 五、被军统派去香港为内奸
268

第二章 在上海的情报工作

- 第一次见蒋介石
265 // 一、第一次见蒋介石
在重庆的反陈仪工作
269 // 二、在重庆的反陈仪工作
在香港的反陈仪工作
273 // 三、在香港的反陈仪工作

第三章 从重庆到香港

- 带着军统局的任务去菲律宾
287 // 一、带着军统局的任务去菲律宾
珍珠港事件爆发后的困境
298 // 二、珍珠港事件爆发后的困境
马尼拉沦陷
304 // 三、马尼拉沦陷

第四章 珍珠港事件

- 潜伏在菲律宾
313 // 一、潜伏在菲律宾
帮助我的朋友们
318 // 二、帮助我的朋友们
虎口脱险
325 // 三、虎口脱险

第五章 在菲律宾的地下谍报工作

- 见母亲比见蒋介石重要
339 // 一、见母亲比见蒋介石重要
回福建
345 // 二、回福建
参加“闽人治闽”活动
351 // 三、参加“闽人治闽”活动

第十五章 策反与营救	
365 // 一、争取闽警班学员	
369 // 二、争取李汉冲、练惕生、余钟民、林梦飞和 325 师起义	
374 // 三、争取王同志	
380 // 四、争取李良荣——一个没有完成的任务	
387 // 五、营救与掩护其他革命同志	
第十六章 在厦门的政治活动	
395 // 一、竞选议员	
401 // 二、同潘汉年同志联系	
405 // 三、支持张强发展游击区	
412 // 四、联系张驰同志	
第十七章 我和李良荣	
419 // 一、我由厦门出走实况	
第十八章 无怨但仍然不断忏悔的人生	
436 // 一、在中共福建省委联络处的情报工作	
439 // 二、在省博物馆工作	
442 // 三、解放后第一次被捕	
446 // 四、流放十年	
457 // 五、解放后第二次被捕	
463 // 六、平反	

附录

472 // 张培灵回忆父亲·流放建宁的日子

498 | 相关链接参考书目

503 | 后记

第一章

/ 淡水鱼游入咸水港 /

独立的意志、社会担当精神以及文化的教养使老人一生具有宽厚的爱心、悲悯的情怀、人性的良知和承担的勇气。可那极富尊严和荣誉感、光明磊落的一生却导致个人及家庭半个多世纪遭遇无尽的不公。但老人对曾追求的道德理想仍始终如一，直面笑对，傲然走过了自己惊涛骇浪的百年。感谢天父！

——张圣才外孙女张晓歌在泓莹博客上的留言

一、我出生在被乡民歧视的基督教家庭

相关链接

早在三四百年前，就有不少西方人（主要是葡萄牙人）到漳州月港做生意，也从浯屿到鼓浪屿落脚。在这些洋人眼里，厦门不过是漳州湾的一部分。按十七世纪荷兰人记载，早年鼓浪屿有一些“海商”的豪宅，却被上岸的荷兰人一把火轻易就烧掉了。这些富裕的海商和郑芝龙一样，都是海上武装集团，他们多半与“红毛番”做生意，是否也如郑芝龙一样懂葡萄牙语、信奉天主教则不得而知。

厦门的历史文化积淀无法与千年古城泉州、漳州相比，但它在近代却是一扇颇为新潮、开放的窗口。晚清中国老大羸弱，作为五口通商的天然良港之一，厦门迅速崛起为现代商埠和国际性港口。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是厦门发展的黄金时期，西风东渐，以基督教主要是新教为代表的西方文明沿着南洋—台湾—厦门一线直至闽南内地，逐渐浸润闽南语文化圈。两百年来，厦门闪现着中西文化碰撞的火花，在阵痛中渐渐走向现代化。

早期基督徒多半是中下层的贫苦农民，他们受到中国传统文
化及释道儒巫杂糅的闽南地域文化的强烈排斥，因为在传统中，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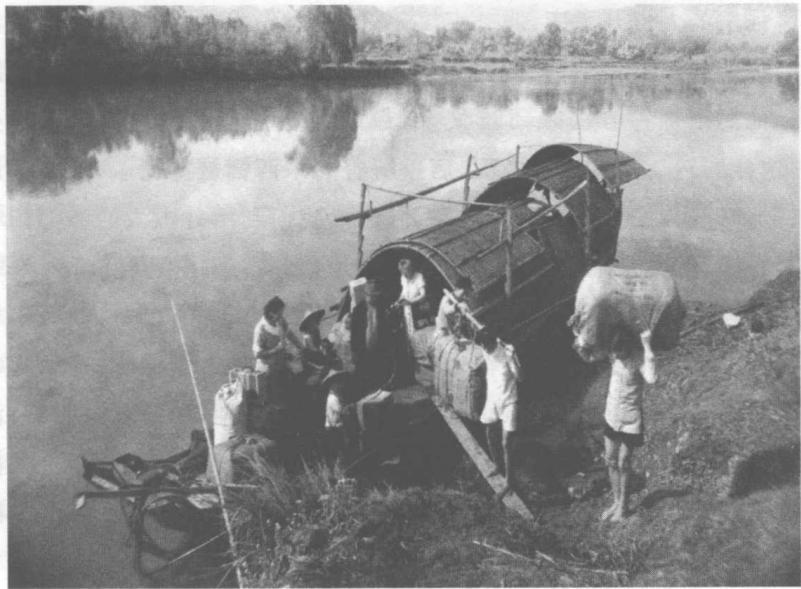
厦门鼓浪屿全景(林耸提供)

不拜祖宗便是大逆不道。按张圣才先生的描述，他的姐夫许春草，早年在厦门以反洋教著称，一般民众则轻蔑地称基督徒为“吃教的”。

就这样，有一大批乡村基督徒举家迁入厦门或鼓浪屿。

1903年，我出生在同安县板桥乡后垵社。我父亲是一个农民，因为家穷，到33岁才结婚，我的母亲结婚时18岁，他们生了7个孩子，其中3个早年得鼠疫，死了，只剩下大姐，大哥，二哥和我。大姐大我20岁，大哥大我16岁，二哥大我3岁，我是最小的，因此在家里享有优渥的待遇。

爷爷留下的，大概只有两三亩旱地，没有水田。靠着这些旱地种些花生地瓜之类的东西，实在不够糊口。父亲只好“出担”。所谓出担，就是挑着担子贩一些杂物来做小买卖。父亲既“做食”(闽南话，这里指种地)，也做小买卖。父亲出担，生意还好，积累了一点资本，就在村里开了小店卖杂货，这就是我们生活的主要来源。



美国归正教会在闽南乡间传教(叶克豪、白克瑞提供)

因为是基督徒家庭,与厦门的教会有密切关系。我的大姐就到鼓浪屿读毓德小学,哥哥张学习也在鼓浪屿养元小学读书,生活上也都还蛮顺利的。

但当时家在乡里,有一些无法避免的问题。

这个问题就是宗教问题,因为我们信基督教,不能全部遵循村里的风俗习惯,比如烧香、佛生日、普度等,基督教家庭是不能跟的,乡里人很歧视我们,说是我们是“吃番仔教”的。与他们不一样,引起了很大的麻烦,他们很看不起我们。其二是强弱房问题,强房的人常常欺负弱房。我父亲属于弱房,常常受到强房人欺负。店里生意是母亲掌管的,母亲是个真正好客的人,对来做买卖的人很热情,她很好商量,买卖公道,所以我家小店生意颇为热闹红火。

强房的人也开了店，服务态度不好，有时偷斤短两，他们的生意没法与母亲的经营相比，我们因为生意好，引起他们妒忌，常常受他们欺负。他们用各种方法来刁难父亲，最严重是打与砸。据说我未出生前，这样的浩劫就发生了两次，店里所有的东西都被抢光了，亏损很严重。那时教会的人看到我们受欺负，建议我们利用外国人的势力到官厅告强房，但父亲绝对不愿意做这等事儿，无奈，只好搬到厦门来。

这就是我们从乡下移居到厦门的主要原因。

乡下这六年生活，痕迹很重，对我的一生影响颇大：其一是家庭基督教氛围较浓厚，所以我从小就信上帝，虽然那时了解不是很深刻，泛泛地就有了这些观念；其二是乡下强房欺凌弱房问题严重，不单我们受欺负，别人也一样，这种不公平的事，令我害怕而且愤怒。我很小的时候，就觉得社会不平等，有了反抗强房的思想。

后来，父亲变卖了家产，带一点小钱到厦门。原本的小康之家，搬迁之后，生意不能做，一下子就穷了，只租了月租 8 角钱的房子，那是在溪岸。当时那地方叫溪沙，我们租的是别人的护厝，两房一厅。生活很困难，父亲在厦门很狼狈，没有生意可做，也无田地可耕种，经济上一筹莫展。

我哥哥张学习那时 22 岁，脑子活络，也有些社会关系，他比较有办法，但我们没资本啊，只能用各种方法来赚钱。哥哥贩鲜鱼来卖，也做“走街仔仙”（民间游医），他当时跟了一个不太出名的医生，帮人家挑药担挣点钱，也做印字工人……

哥哥做来做去，都不怎么挣钱。

后来，我们决定养水牛，这是姐夫许春草的建议，他说养水牛卖奶可赚钱。因此我们就用剩下的一点钱买了两头水牛来养，在山边租了小屋做牛棚来养水牛。那时没人养水牛，牛养起来之后，就有人喝奶，没人竞争，总算有了一点赚头。

我们家的牛奶场做得不错，渐渐发展起来，成了家庭生活的主要来源。

困难也很多，偶然发生的事多半没法应付，比如病痛和其他困难，开销都很大，很难应付。为了补贴家用，心灵手巧的嫂嫂就替人做衣服，还做些袜子和帽子拿出去卖。我母亲管家，做饭什么的全包了，让嫂嫂腾出手来做针黹。总的来说生活还是困难的，虽然有姐姐与姐夫全力帮助。当然我最小，食饭钵中，我是享受特权的人，大家都很疼我，无微不至地照顾我。所以我感觉不到什么艰难。

读过鼓浪屿毓德学校的大姐，很年轻就嫁到厦门了。她很孝顺，天天都要过来看父亲。我姐夫许春草和姐姐感情很好，所以对我们全家也很关心，很常来，许多事情都得到他们的帮助。

父亲常常说，他来厦门是个陌生人，“我像一尾淡水鱼流进咸水港，恐怕是无法生存了”。他常常叹气，在乡下能下田种地、能“出担”做生意、能下海抓鱼，到了厦门，却什么都做不了，待在家里寂寞无比。那时我6岁，他60岁，父亲56(可能是54之误)岁才生我。他那时身体不错，还能做事，但环境不允许，他也不能适应环境，很郁闷。

父亲是正直的人，也是真正让我钦佩的人。

那时在乡下，我还是个小孩子，不懂事。有一朋友从南洋回来，未住旅馆之前就去后垵见我父亲，将行李搁到我家，说还要去厦门买礼物，带回安溪给亲堂朋友。但这个人很久没有回来，父亲到处打听他的行踪，但没人知道，好几个月下落不明，大家都以为他失踪，或许是死了。父亲就将他留下来的两只箱子送到安溪，那是百多里路啊。父亲是去寻找那个朋友的家属，将箱子还给他们，从头到尾没打开箱子……

乡里人都说我父亲真正清白，事实上也是清白的，他永远不占别人的便宜，倒常常允许自己被别人占一点小便宜。所以，父亲真正是

守纪安分的人。在教会里也有人缘(这里指讲信用),8毛钱的房租总是按时交,有时不得已赊来的柴米油盐,总是按时还,别人有困难找他,他总是量力支援别人,尽管自己并不富裕。

他在家里闲坐,后来就去管牛奶场,挤奶、送牛奶、放牛上山等。

母亲是慈爱的人,任何事情都从好处想,从未想过别人的坏处。在乡下她做生意一视同仁,任何人来都很好说话。大家都认为她是有爱心的人。在乡下这样,到了厦门还是这样,她总是同情照顾穷苦人,而且从不记恨。

我们到厦门几年后,乡里曾经欺负过我们的强房人,有一次跑到厦门赌博,赌输了,输得一干二净,连衣服都剥得精光。他在厦门没有熟人,跑到溪沙,跪在我父亲面前哭诉,说他没有衣服穿。父亲原本就对他有意见,脸色不好看;母亲却赶快扶他起来,做饭给他吃,拿衣服给他穿。这是乡里真正的恶棍,是当时欺负我们的人之一。但母亲却仍然接待他,待他好。母亲是充满爱心的人,不失为一个真正的基督徒,她对人从来无仇无恨,对子女非常关爱。

总而言之,母亲是很好的母亲。

哥哥张学习,搬厦门时已经22岁,已经结婚,嫂子小他2岁,20岁。因为他曾经在鼓浪屿读书,在教会结识了许多朋友,得到许多朋友帮助。他赚钱养家比较有门路,但他没本钱,只能做临时生意,有时赚一点,有时折本。他挑担卖鲜鱼,分发过牛奶,还当过“走街仔仙”,替人治病,做印字工人……赚不到太多的钱。那时由他来当家,确实还是有困难。哥哥经常早出晚归,常常没有吃饭,但他是乐观的人,虽然艰难,仍然爱父母亲,爱兄弟姐妹。

哥哥完全是穷人孩子早当家,困难很大,但他从不抱怨。我嫂子和他一样,竭尽全力支撑这个家庭,做手工所得的钱全部补贴家用。她真正有孝心,也很痛惜孩子。我那时在乡下很小,几乎都是嫂子带

大的，她抱我，喂我吃饭。到厦门后，嫂嫂仍然非常关爱我。

我6岁的时候，犯了一个大错误：

我到姐姐那里玩，那时他们住在溪岸边。那是端午节，草兄买了一支(把)很漂亮扇子给我。那时我6岁，边玩边走到溪边，在石岸上玩，结果摔了一下，爬起来之后满脸流血，就一直哭。草兄听到声音就蹿了出来，急急地问：“怎么啦？怎么啦？”这时我说了假话，我白贼(闽南话，撒谎的意思)啊，我不敢说是我自己摔的，旁边有一个孩子比我大，14岁，我就说是他推的。

草兄就追问这孩子，但并没打他，只是说你怎么抢他的扇子，等等。

孩子母亲是远近闻名的悍妇，那是一个完全没教养的、有点流氓习气的家庭。结果她跑出来破口大骂，她指责我的姐夫许春草：“你打了他？”草兄说：“我没打啊，只是拉了他一下。”她说：“你要保证他没事儿，我这孩子要有个三长两短就唯你是问。”草兄说：“我没打他，他也应该不会有三长两短。”

于是他们就一人走一路了。

真没想到，这孩子过了一周就得鼠疫死了。他的母亲认为草兄要负责任。啊，那几天，他们发动了几十个角头流氓，将病孩子的遗体要抬到草兄家里。事情闹大了，鼠疫传染性很强啊，扛到屋里又怎样才能让他出去？好在那时教会的兄弟姐妹也都来了，有的看门，有的跟他们谈判，后来怎么解决我就不知道了，总之因为我说假话惹起的轩然大波总算是压下去了。

这事情发生之后，我心里痛恨自己。我说了一句假话，就引起这么大的事儿，所以经过这事，我对说假话一事非常慎重。做人，经过这么多年，有时不得不说假话，但每次说话之前，我都要慎重考虑后果，会不会害了别人，会不会影响到什么大问题？总之，这件事对我教育极大。